

雅致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成都雅致集成房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3年6月17日，雅致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为全资子公司成都雅致集成房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鉴于全资子公司成都雅致集成房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雅致”）拟向中国建设银行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同意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担保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成都雅致集成房屋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2年8月5日

法定代表人：商跃祥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主营业务：生产、销售各种环保节能的轻钢房屋系统工程的金属、金属制品及新型建筑材料（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建筑材料、设备设施的租赁。

关联关系：成都雅致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成都雅致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 年度（201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13 年 1-3 月（2013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4049.47	35126.62
负债总额	21181.28	22189.62
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21181.28	22189.62
或有事项涉及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0	0
净资产	12868.19	12936.99
营业收入	24219.91	4214.01
利润总额	1093.89	82.56
净利润	879.97	68.80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2、担保方名称：雅致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
- 3、被担保方名称：成都雅致集成房屋有限公司
- 4、债权人名称：中国建设银行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 5、综合授信额度主要内容：成都雅致因资金周转需要，向中国建设银行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具体日期以签订授信合同为准），授信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成都雅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支持其经营和业务发展，且成都雅致经营情况良好，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以上担保不涉及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2012年3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海邻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海邻”）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期限5年，具体以与中联重科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为准。截至目前，实际发生金额为0万元。

截至目前，公司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0万元（包括对控股子公司，不含本次）。本次担保后，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3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54%。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雅致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六月十八日